

莱索托税务局 隐私声明



**Revenue
Services
Lesotho**

2025年10月

莱索托税务局（RSL）隐私声明

1. 简介

莱索托税务局（以下简称RSL）致力于保护其收集和处理的个人和实体的隐私和机密性。本隐私声明概述了RSL如何根据《莱索托宪法》、《2011年数据保护法》、《2001年莱索托税务机关法（修订版）》以及莱索托王国其他适用的税收法律收集、使用、存储、披露和保护个人信息。

2. 数据收集目的

作为国家税务管理机构，RSL收集个人和财务数据是为了：

- 在莱索托管理和执行税务法。
- 评估、征收和核算所有税款、附加费和关税。
- 促进纳税人自愿纳税。
- 检测和预防税务欺诈和逃税行为。
- 为纳税人提供教育和服务。
- 维护其收集的信息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3. 收集的个人信息类型

3.1 RSL可能会收集和处理的几类个人数据：

- 全名及身份证件号码（例如：国民身份证号码、护照号码）。
- 出生日期
- 婚姻状况
- 联系方式（地址、电话号码、电子邮箱）。
- 纳税人识别号（TIN）。
- 财务状况及就业信息。
- 企业注册及法人详情。
- 银行信息。
- 税务申报、备案和缴款记录。
- 税务管理所需的任何其他数据。

- 银行信息。
- 税务申报、备案和缴款记录。
- 税务管理所需的任何其他数据。

3.2 当用户在 R S L 网站或其任何数字平台（包括移动智能应用程序和 U S S D）上注册时，用户提供给 R S L 的个人信息可能会被收集。就本隐私声明而言，“个人信息”是指任何能够识别特定个人的信息，例如姓名、邮寄地址、电子邮箱、电话号码、祖国，邮政编码、性别、年龄和公司名称。R S L 尤其可能会收集和处理以下相关用户信息（其中可能包含个人信息

3.2.1 通过在 R S L 网站或其任何数字平台（包括移动智能应用程序和 U S S D）上填写表格而提供的信息。包括注册使用网站、订阅 R S L 服务、发布内容或请求更多服务时提供的信息。

3.2.2 当 R S L 的网站或服务出现问题时，R S L 可能会要求提供的信息。

3.2.3 与记录一致性相关的信息；

3.2.4 个人自愿填写的 R S L 用于调研目的调查问卷中的信息。

3.2.5 您访问 R S L 网站的详细信息（包括流量数据、位置数据、网络日志和其他通信数据，无论 R S L 是否需要这些数据）以及您访问的资源。

3.2 使用 R S L 的网站或服务，即表示您同意 R S L 收集、存储和使用您为使用任何服务而提供的个人信息，并且您同意 R S L 收集您可能提供的任何已收集信息的变更或更新。

4. 处理信息的法律依据

R S L 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处理个人数据：

- 《莱索托税务机关法》。
- 《所得税法》、《增值税法》、《海关和消费税法》及其他税法。
- 《2011年数据保护法》。
- 国际税收协定。

5. 数据共享和披露

51 R S L可能因法律或监管规定而被要求披露个人信息。在此情况下，R S L保留根据需要披露个人信息的权利，以履行其法律义务，包括遵守法院命令、搜查令、传票、送达程序要求或调查取证请求。

52 R S L也可能出于善意，认为披露用户信息对于执行本隐私声明或回应任何内容侵犯第三方权利的法律诉讼，或保护R S L的知识产权或其用户或公众的人身安全是合理且必要的，而向执法人员或其他人员披露用户信息。

53 个人数据可能与以下机构共享：

- 法律允许的其他监管机构。
- 调查税务犯罪或其他违法行为的执法机构。
- 区域或国际税务机关，根据莱索托参与的协议而定，遵守严格的保密和数据保护义务。
- R S L委托的第三方服务提供商，遵守严格的保密和数据保护义务。

54 R S L绝不会将您的个人数据出售或出租给任何第三方。

55 R S L可能会以下列方式使用所持有的信息（包括个人信息）：

5.5.1 确保以最有效的方式呈现其网站内容；

5.5.2 以汇总和匿名化的形式，用于内部业务目的，例如生成统计数据和制定策略计划；

5.5.3 在获得纳税人同意后，提供纳税人请求的或纳税人可能感兴趣的信息、产品或服务。

5.5.4 回复纳税人提出的任何查询；以及

5.5.5 就其服务的变更发出通知。

6. 数据安全和保存

6.1 R S L 将尽最大努力保护个人信息，并会采用相应的技术手段来实现这一目标。尽管通过互联网传输信息并非始终完全安全，但 R S L 已实施相关机制来保护提交至其网站的信息。向 R S L 网站传输信息的风险完全由您自行承担。R S L 一旦收到信息，将采取严格的程序和安全措施，尽力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

6.2 当用户被选择或给予密码以访问 R S L 网站的某些部分时，用户有责任对该密码保密，不得告知任何人。

6.3 用户 / 纳税人同意，无论是否授权，其均有责任对其用户名和密码以及账户的所有使用行为保密。

6.4 R S L 实施适当的技术和组织安全措施，以保护个人数据免遭未经授权的访问、更改、披露或销毁。个人数据仅在为实现收集目的或《数据保护法》和 / 或税收法律要求所必需的时限内保留。

7. 数据主体权利

根据《数据保护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数据主体享有以下权利：

- 访问 R S L 持有的其个人数据。
- 请求更正或删除不准确或非法持有的数据。
- 在特定情况下反对处理其数据。
- 在权利受到侵犯时提出投诉。

如需行使这些权利，请以书面形式向 R S L 提交申请，联系方式如下。

8. 数字平台的使用

当您使用 R S L 网站或电子服务时，R S L 可能会收集如 I P 地址、浏览器类型和使用模式等数据，用以改善用户体验并确保系统安全。我们可能会使用浏览信息进行会话管理和分析

9. 本隐私声明的更新

本隐私声明可能会不定时更新，以反映法律义务或 R S L 实际执行的变化。更新内容将发布在 R S L 网站上。

10. 联系方式

如果您对本隐私声明或您的数据处理方式有任何疑问或疑虑，请联系：

税务局局长

莱索托税务局

莱索托马塞卢 1 0 0，国王大道，政府办公大楼，金融大厦一楼

电话：+ 2 6 6 2 2 3 1 3 7 9 6 / 免费电话：8 0 0 2 2 0 0 9

邮箱：[i n f o @ r s l . o r g . l s](mailto:info@rsl.org.ls)

网址：[w w w . r s l . o r g . l s](http://www.rsl.org.ls)